



GREEN LEADER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股份(「股份」) _____ 股 (附註b)

之登記股東，茲委任 (附註c)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在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中環德輔道中55號協成行中心19樓(或倘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當日上午8時正在香港生效，則於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於相同時間及地點)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上擔任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 (附註c)，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大會日期為2026年10月2日之通告(「該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除另有說明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人／吾等謹此授權及指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表決。

請按照 閣下之表決意願在適當欄內劃上記號 (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第三次修訂契據(中國能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特別授權。		
2.	批准、確認及追認第三次修訂契據(郝女士)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授出特別授權。		

日期：2026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e、f、g及h)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閣下如欲委任其他人士為 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填上欲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擔任 閣下之受委代表。
-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本表格交回時已正式簽署，惟並無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所有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或倘並無就某項所提呈決議案給予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該項所提呈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正式於大會上提呈但並未載列於召開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在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此表決。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或獲書面正式授權之受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授權之受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本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早及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26年10月20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本公司可能就該等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資料之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有關期間內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